

TEEN
T 课外阅读

精华本丛书 主编 柘子

去远方 年轻时要漂泊



华夏出版社



网络 1000000

去远方

年轻就要去流浪



中国文联出版社

1 课外阅读
TEENAGERS

精华本丛书 主编 柘子

去远方 年轻时的漂泊



华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年轻时去远方漂泊/柘子主编. - 北京:华夏出版社,2010.1

(课外阅读:精华本)

ISBN 978-7-5080-5590-9

I. ①年… II. ①柘… III. ①人生哲学-青少年读物 IV. ①B821-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31704 号

年轻时去远方漂泊

柘子 主编

出版发行:华夏出版社

(北京市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4号 邮编:100028 电话:64663331 转)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世界知识印刷厂

装 订:三河市李旗庄少明装订厂

版 次:2010年1月北京第1版

2010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 本:670×970 1/16 开

印 张:13

字 数:163千字

定 价:25.00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我社发行部调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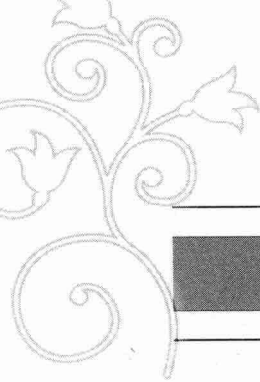
致新老读者

《课外阅读》已经走过了八个年头。这些年，它的每一步成长都伴随着广大读者，特别是学生、家长、老师们的真挚鼓励和支持。对此，《课外阅读》的编辑们不敢有片刻懈怠，唯恐辜负了大家的真诚与厚爱！

值此 2010 年新年之际，我们继以往出版的第一、二辑《课外阅读》“精华本”后，又甄选出了六册新的“精华本”奉献给广大读者。

这一辑新的“精华本”仍然本着我们以往的宗旨——“关注青少年的心灵成长。通过生动优美感人的故事、文字和图画，春风化雨般地滋润读者的心田。引导读者看到更广阔的天地，耕耘那真正浸透人生乐趣的精神田园，从而可以低下头来在自身和周围发掘美好、营造和谐，从中得到领悟、抚慰、净化、认同和关爱。”

这辑“精华本”的内容仍是广泛而富有意蕴。从成长历程中的艰辛曲折、日常生活中的感人瞬间到青春萌动的惊诧、生活历练中的深沉……好书就在于它的内容受读者欢迎和喜爱，文采飞扬，意味深远。



前言

作为成年人，我们体察孩子在成长过程中的各种辛酸苦辣、兴奋、感动以及挫折、颓唐与苦闷。为此，我们的刊物和书籍就是倾心倾力帮助他们度过青涩的时节、踏上阳光坦途的一根小小拐杖。我们希望孩子们能在繁忙的课业压力之外，感受这份温暖与温馨、这份祥和与自由，放飞心灵、遨游天下，让自己变得丰富、充实以至坚定成熟。

诚然，我们提供的文章只是孩子们课外阅读生活的一小部分，但我们可以确信，这一小部分是精华、是我们以长辈之心和对后人负责的态度精挑细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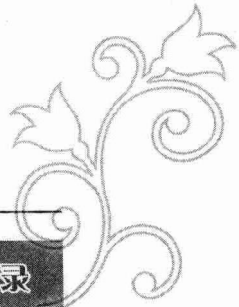
在我们的编辑部里，每天都会收到大量读者来信，内中热情洋溢、赞誉诚恳，令我们自信满满、心下坦然。

还是用我们那句话做结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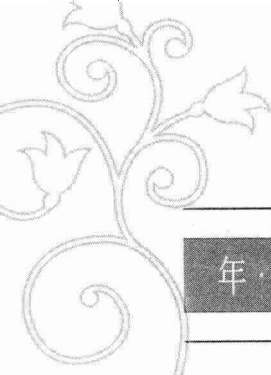
温馨、热情、智慧是我们的旗帜，

快乐、健康、成长是我们的愿望。

如果你喜欢我们的“精华本”，就请关注我们的《课外阅读》半月刊杂志！



狡猾是一种冒险	梁晓声	1
角落里的阳光	威廉·斯托	4
“对抗”老爸	唐素衣	7
二十年前父亲的叮嘱	徐德新	12
父亲的收藏	智 斌	15
处处皆书房	周世超	17
有这样一对老伴儿	佚 名	19
年轻时去远方漂泊	肖复兴	22
不可战胜的民族	雷 诺	25
不仅爱，还要博爱	张 巧	29
爸爸的宝贝	张杰英	33
白菜包子	舒圣祥	37
装满诚信的葡萄酒	聂茂	39
最自豪的时刻	约翰·琼斯	42
一张邮票	雪小禅	45
一碗面条	王梅芳	47
一个民工的月账本	洪约真	49
一本古书两种命运	纪广洋	52
爷爷·孙子	佚 名	54
我家养鸡	韩少功	56
我的灰姑娘城堡	玛希拉	59
碗中人生	孟 洁	63
天下父亲	博昌尧	65



天才梦	张爱玲	68
送出最后的“奢侈”	佚名	71
圣诞节的巡逻兵	塞缪尔·博根	73
聘任	佚名	76
奶奶的初恋情人	阿诺德·费恩	78
那种温暖戛然而止	春儿	80
那一声穿越 20 年的呼唤	梁容斌	87
那年，那件棉袄	佚名	91
玛莎的秘方	道特·亚伯拉罕	93
两只红苹果的秘密	雪小禅	97
今夜判决初恋	张鸣跃	100
黑馒头	佚名	103
带来快乐的鹬	罗雅书 编译	105
餐桌上的陷阱	舒婷	108
爱到深处细如丝	丛中笑	111
龙套演员	郑少海	113
抱住鞋，倒着走	黄显杰	116
继父	陈永林	118
父亲欠你 40 美元	小峰 译	121
越过一匹“瘸骆驼”	胡子宏	125
爸爸的味道	张小娴	128
谁剥去了将军的衣服	王晓明	129
萌芽	刘柳	132

琢玉记	叶广岑 顾大玉	134
意外的结局	思 维 译	139
想 家	高 歌	142
大洋深处的潜水危情	西汤斯	144
因缘尽在得失中	聂 茂	148
一碗馄饨	佚 名	150
一棵核桃树	刘燕敏	152
一堂阅读课	沙 漠	154
一个鱼头七种味	佚 名	157
孩子和雁	梁晓声	159
爱的声音需要用心去聆听	佚 名	164
父亲的纸条	周衍辉	167
装在信封里的小太阳	宋 辉 译	169
在母亲的泪眼中成长	熊 林	172
那一“吻”教会了我……	沈 发	178
我不知道要爸爸干什么	蒋英姿	181
布朗尼蛋糕	宋 辉 译	183
我和橘皮的往事	梁晓声	186
谁是圣诞老人?	马丁·布朗	189
豆芽菜	佚 名	191
看生命	钱琼琼	193
爸爸,我可以帮助你	于 楠 译	195
挑 战	佚 名	198

狡猾是一种冒险

梁晓声

从前，在印度，有些穷苦的人为了挣点钱，不得不冒险去猎蟒。

那是一种巨大的蟒，一种以潮湿的岩洞为居穴的蟒蛇，背有黄色的斑纹，腹白色，喜吞尸体，尤喜吞人的尸体。于是，被某些部族的印度人视为神明，认定它们是受更高级神明的派遣，承担着消化人的尸体使命的。人死了，往往抬到有蟒蛇占据的岩洞口去，祈祷尽快被蟒蛇吞掉。为使蟒吞起来更容易，要在尸体上涂满油膏。油膏散发出特别的香味儿，蟒蛇一闻到，就爬出洞了……

为生活所迫的穷苦人呢，企图猎到这种巨大的蟒蛇，就佯装成一具尸体，往自己身上遍涂油膏，潜往蟒的洞穴，直挺挺地躺在洞口。当然，赤身裸体，一丝不挂，最主要的一点是——脚朝向洞口。蟒就在洞中从人的双脚开始吞，人渐渐被吞入，蟒的身躯也就渐渐从洞中伸出来。如果不懂得这一点，头朝向洞口，那么顷刻便没命了，猎蟒的企图也就成了痴心妄想了……

我少年时曾读过一篇印度小说，详细地描绘了人猎蟒的过程。那不是一个大成人，而是一个十三岁的孩子。

他和他的父亲相依为命。他的父亲患了重病，奄奄一息，无钱医治。只要有钱医治，医生保证病是完全可以治好的。钱也不多，

那少年便萌生了猎蟒的念头。他明白，只要能猎得一条蟒，卖了蛇皮，就不至眼睁睁地看着父亲死去了……

一天夜里，他真的去行动了。他在有蟒出没的山下脱光衣服，往自己身上涂遍了那种油膏。他涂得非常之仔细，连一个脚趾都没忽略掉。一个少年如果一心要干成一件非干成不可的大事，那认真态度往往超过了大人们。当年我读到此处，内心里既为那少年的勇敢所震撼，又替他感到极大的恐惧。我觉得世界上顶残酷的事情，莫过于一个孩子为生活所迫去冒死的危险了。这一种坦然冒险的决绝，绝非“视死如归”四个字所能包含的。“视死如归”有时只要不怕死就足够了，有时甚至但求一死罢了。而猎蟒者的冒险，目的不在于死得无畏，而在于活得侥幸。活是最终目的。与活下来的重要性和难度相比，死倒显得非常简单而微不足道了……

那少年手握一柄锋利的尖刀，趁夜黑仰卧在蟒的洞穴口。天亮之时，蟒发现了他，就从他并拢的双脚开始吞他。少年屏住呼吸，不管蟒吞得快还是吞得慢，猎蟒者都必须屏住呼吸。蟒那时是极其敏感的，稍微明显的呼吸，蟒都会察觉到。通常它吞一个涂了油膏的大人，需要二十分钟。猎蟒者在它将自己吞了一半的时候，也就是吞到腰际时，猝不及防地坐起来，以瞬间的神速，一手掀起蟒的上腭，另一手将刀用全力横向一削，于是蟒的半个头，连同双眼，就会被削下来。自家的生死，完全取决于那一瞬间的速度和力度。削下来便远远地抛开。蟒突然间受到剧烈疼痛的强刺激，便会将已经吞下去的半截人体一下子呕出来。人就地一滚躲开，蟒失去了上腭连同双眼，想咬，咬不成；想缠，看不见，愤怒到极点，用身躯盲目地抽打岩石，最终力竭而亡。

但是如果速度达到而力度稍欠，未能将蟒的上半个头削下，蟒眼仍能看到，那么它就会带着受骗上当的极大愤怒，蹿过去将人缠住，直到将人缠死，与人同归于尽。



不幸就发生在那少年的身体快被吞进了一半之际——有一只小蚂蚁钻入了少年的鼻孔。那是靠意志力所无法忍耐的，少年终于打了个喷嚏，结果可想而知……

数天后，少年的父亲也死了。尸体涂了油，也被赤裸裸地抬到那个蟒洞口……

三十多年过去了，我却怎么也忘不了读过的这一篇小说。其他方面的读后感想，随着岁月渐渐地淡化了。如今只在头脑中留存下了一个固执的疑问——猎蟒蛇的方式和经验可以很多，人为什么偏偏要选择最最冒险的一种呢？将自己先置于死地而后生，这无疑是大智大勇的选择。但这一种“智”，是否也可以认为是一种狡猾呢？难道不是吗？蟒喜吞人尸，人便投其所好，从蟒决然料想不到的方面设计谋，将自身作为诱饵，送到蟒口边上，任由蟒先吞下一半，再猝不及防地“后发制人”，多么狡猾的一招啊！

人啊，为了我们自己不承担狡猾的后果，不为过分的狡猾付出代价，还是不要冒狡猾这种险吧，试着做一个不那么狡猾的人，也许会感到活得并不差劲。



角落里的阳光

威廉·斯托

那是1980年的7月1日，是的，我永远记得。

我一个人驱车前往莫里菲斯镇，那里有我的一家超市，每个季度第一个月的一号，我都要去那里召开一次员工会议。到的时候约摸是上午九点，我把车停在超市广场上后就匆忙赶往会议室。

出来的时候已是下午两点。远远地看见有个人趴在我的车上，好像在使劲地涂画着什么。等我走近一看，却惊讶地发现是个黑黑的男孩正用一块灰色抹布帮我擦车。超市有全套的自动洗车设备，况且我的车早上刚刚冲洗过，这个小孩从哪儿冒出来的？出于好奇，我没有出声。汗水浸透了他灰白的牛仔褲，他使劲地翘起臀部，尽量不让身体接触车身，他穿着一双破旧的布鞋，看得出是贫民窟的孩子。

我轻轻地拍了一下他的肩膀，他“啊”了一声转过来，手上的抹布应声落下。一张黝黑的脸，惊恐不已地看着我。我笑着向他伸出手说：“嗨，你好！我叫汤姆·特尔斯。”他迟疑了一会儿慢慢地伸出手：“您好，汤姆先生，我叫比尔·莱特。”看得出这是一个羞涩老实的男孩。我从口袋里抽出一百美元给他，可他慌忙摇头，低着头轻轻地说：“我在广场上等您四个小时，不是为了这个。”我越发诧异了。小家伙告诉我他喜欢我的车。小家伙



挺有眼光的，竟然能在几百辆车中看中我的“保时捷”。

“那么，我带你去兜风怎么样？”我突然心血来潮。比尔边兴奋地往车里钻边问我：“真的吗，汤姆先生？”我想，能给予别人一点儿幸福真的很容易啊。

发动引擎时比尔又说话了：“您能把我送到家吗？就三英里不到的路程。”这个狡猾的比尔，他是想在同伴和家人面前炫耀吧？

十五分钟后，我顺着比尔的指引把车停在了一栋破旧的楼房前。车刚停稳，他就跳下车，一边跑一边对我说：“请您务必等五分钟！”我见他飞奔着跑向破旧的楼房。

不一会儿比尔就出来了，背上背了一个小女孩，他的神态和步伐就像这辆豪华的轿车是他的一样骄傲神气。他背上的女孩的手臂和腿都可怕地萎缩了。我似乎明白了点儿什么，慌忙为他们打开车门。

比尔把小女孩放在车座上后告诉我：“其实她是我的姐姐，今年十七岁，是小儿麻痹症。”然后我听见比尔对他姐姐说，“记得上次我跟你提起的那种车吗？瞧，就是这种。弟弟有钱了一定买给你。”比尔的姐姐发出孩童般天真的笑声。我看见比尔双手叉腰，眼睛闪闪发光。原来他为我擦车在太阳下等我四个小时又要我送他回家的理由，就是让他姐姐亲眼见识一下他将来要送给她的礼物。比尔不问我车的价钱，也许他真不知道。

后来，我又鬼使神差地去了比尔的家，他的家比我想象的更为糟糕。姐弟俩和母亲相依为命，母亲在一家工厂做清洁工。小小的客厅没有什么摆设，但收拾得干干净净。比尔除了照顾姐姐外，每天还要去镇上的老人院做五小时的护理工作，他刚刚十六岁。

离开的时候我再次把一百美元放在比尔残疾的姐姐手上，可比尔还是硬塞还给我说：“我们自己行。”我停下脚步仔细打量他：这是一个会有出息的小伙子，我保证。我给超市的人事经理打电

话，告诉他明天将有个很棒的小伙子到理货部报到。这次比尔没有拒绝，我比他自己更清楚他能胜任这项工作，况且这会给他带来比原来工作高三倍的报酬。有本书上这样说：“富有爱心和奉献精神的人，永远值得你和他交朋友。”

等我三个月后再去莫里菲斯镇的超市时，差不多每个员工都向我提起比尔。理货部的威廉说他能吃苦耐劳，活儿也干得漂亮；广告部的林达说比尔不时会有很奇妙的语言；服装部则称赞比尔理的货比任何人都整齐而有条理；甚至连化妆部的人都说比尔永远有一张自信乐观的脸庞。

我给比尔提了职加了薪，谁都知道这是他应该得到的。比尔没有感激我，只是兴奋地告诉我，他姐姐的手已经灵活了些，他说他一看见我的车就觉得离梦想近了一步……

这真的是一个与众不同的员工：贫穷却自信乐观，即使在最阴暗的角落走路，也能时时发现阳光的温暖和灿烂。

他会成功的，是的，我深信。



“对抗”老爸

唐素衣

父亲先下了车，在车门边撑了伞等我。一阵风吹来，他的头发有点乱了，忽然发现，昔日英俊的父亲，竟呈现出这样明显的老态了。

小时候，叔叔阿姨老爱问我们，爸爸好还是妈妈好，一起玩的小朋友都圆滑地说，一样好。只有我每次都回答得很干脆，当然是妈妈好。印象中，父亲很少对我露出过笑脸，跟客人说话的时候，要是我忍不住发表一下个人意见，肯定会遭到他的严肃呵斥：小孩子不要插嘴。让自尊心特强的我下不了台，我灰溜溜地往外跑的时候就想，怎么啦，我怎么就摊上这样不留情面的父亲呢？

我一直处心积虑于对父亲权威的反抗，比如，只要完成了作业，我就会溜出去，玩到天黑透了才肯回家，那时，父亲脸一定是板着的，不过，我会理直气壮地说，作业做完了，你检查吧。当然，写作业的时候我会分外小心，绝不给父亲抓到一点小把柄。

刚上高一，我就与高三的一个男孩恋爱了，这次，我的背叛更彻底，记得有一次老师家访时跟父亲说，素衣这孩子只要不早恋，上大学准没问题。父亲不以为然地说，早恋，那是不可能的。他的理论是，他年轻时直到 25 岁才恋爱（在那个年代已经算非

常晚了），所以他的后代一定是晚熟品种。我在心里嗤笑这种明显没有逻辑的推理。潜意识里，我很想做一些事，让他明白，大人也不是永远都不会错。

所以，当父亲突然发现我与那个男孩在一起的时候，他的反应简直不能用本能来形容。

他劈脸给了我一耳光。

在此之前，他从未碰过我一指头，虽然一直一直，我都自认被他所忽视。但这样的屈辱，在我还是第一次。愤然潮水般把我淹没，如果不是父亲把我拉起来就走的手劲实在太太，我当时就想从阳台上跳下去。

此后，我和父亲便开始了旷日持久的冷战。我昂着头在家里进进出出，眼睛里只有天花板。其实我的余光还是能看到父亲沉闷的脸，能感觉到母亲小心翼翼地一会儿望我一会儿望望父亲的可怜样子。但不管怎样，我有自己的骄傲。

过了几天，父亲分明开始尝试做缓和气氛的努力，并且不惜违背他定下的“吃饭时不准说话”的健康准则，在饭桌上一个接一个地讲我闻所未闻的奇谈逸闻，但没有达到应有的效果，我光顾着惊讶了——我从不知道严肃的父亲居然也有这么幽默的一面！

一个月后的一天我放学回家，推开门就看到地板上的几个字，是用毛笔蘸水写的，水还没干：对不起。父亲与母亲坐在沙发上，好像在商量着什么事，可我当然认得那些字是谁写的，因为父亲的一手好字在小城里是出了名的。我低下了头，大颗的泪水把字模糊成了一片。然而就在这个时候，硕大的巴掌在我眼前一晃而过，而且，他为什么不能当面对我说？他还是把父亲的尊严，看得比女儿的自尊重要得多。

不过，那以后算是结束了冷战，但对于父亲，我更加敬而远之了。我们之间，没有一句多余的言语。